

實踐大學申請兵役緩徵、儘後召集(含原因消滅)注意事項

資料日期：114.3.26

●請詳實填寫，以維個人權益，並檢附所需證明資料，以免引發兵役問題。

●有疑義者，請洽學務處軍訓室：(02)2538-1111#3711。

緩徵申請：尚未服兵役者

網路登記網址：

<https://forms.gle/aKFvStms4syKgLtW7>



- 統一作業時程於開學日一個月內報送資料，另如需補申請同學，歡迎隨時至教官申辦。
- 預判延畢同學，請勿於大四下、碩二下、博四下申請延長，只需於大五上、碩三上、博五上完成註冊再申請延長即可，並以申請延長一學期或至當學年度第二學期為限。
- 有關獲學校薦派出國進修者，係採個案處理，按出國時間來延長，勿在此申請。

儘後召集：已服完兵役者

網路登記網址

<https://forms.gle/21svfjJDktGyPsfU9>



- 統一作業時程一般生於正式上課日一個半月內報送，延修生於10月前報送，逾時者依規定僅能併下次開學申辦，各地區後備指揮部，不接受個案申辦。
- 已達除役者年齡者不須申請，各退伍階級除役年齡如下：二級上將：70歲；中將：65歲；少將：60歲；校級軍官及士官長：58歲；尉級軍官及士官：50歲；志願役士兵：45歲；義務役士兵：36歲。

●有關本表相關兵役緩徵等申請，除以表單報送外，若考量個資等因素，亦可採紙本(軍訓室網頁/表單下載/兵役緩徵【儘召】申請表)送件辦理。

●兵役年齡為十九歲以上，除經判定免役體位者外，餘不論是否已接受徵兵檢查，應申請緩徵。若在學期間接獲入伍通知單，請攜帶該通知單及在學證明書至教官室補辦緩徵手續並開立申請暫緩徵集用證明書，由學生本人、戶長或家屬向戶籍地公所循管道申辦緩徵。

●具有後備軍人身分之學生(含原申請兵役緩徵，但已於暑期完成二階段兵役)，須申請『儘後召集』，得免除在學期間受相關召集。凡符合儘後召集資格而不依左列規定時程辦理者，不得於該學期中補行申請儘後召集，須於下學期始得提出申請。如已收到教召通知，得申請在學證明書連同教召通知逕自繳回所屬後備指揮部申辦暫緩召集。

●大四生收到兵役體檢單與兵役抽籤單係正常作業程序，並非馬上須入營，其目的在離校後可順利入伍，請依規定前去體檢或抽籤。

●現有或曾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之僑生，在學期間仍應申請緩徵。

●再就讀相同等級或低於原等級之學校不得緩徵，即大學畢業再讀大學不得緩徵，碩士畢業再讀另一個碩士或學士不得緩徵。

特別注意事項

●有意規劃入營時段者在確定離校日，可於每年5月中前後，依緩急需求區分為「優先入營」、「未申請優先或延緩入營」及「延緩入營」3個入營服役時段至役政司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網站參考擇定。

<https://www.ris.gov.tw/military-priorityEnlist/app/early/login>

離校手續登記：(原因消滅申請)

休學、退學或提前畢業(如期畢業免)，請線上填寫資訊以辦理緩徵或儘後召集消滅，尤其是提前畢業的同學，避免耽誤入伍時程。

網路登記網址 <https://forms.gle/nq5uMhcTkb1o4HuTA>

